

113 學年度長榮大學管理學院赴外修讀雙聯學位生作業簡章 (出發期程：114 學年度－2025 年秋季或 2026 年春季)

● 宗旨：

為增進學生學術涵養、外語能力及拓展國際觀，鼓勵本院學生赴國外合作學校留學進修。

● 申請資格：

- 一、具本校正式學籍，且於申請時及赴外研修期間具有本院在學學生身分者。
- 二、須具本校就讀一學年以上成績，且為本院各單位學士班二年級以上或碩、博士班二年級以上之學生，詳細資格依據本院與各校簽署之合作協議辦理。
- 三、具有他國國籍之境外生申請回原國籍國家進行研修，另依本院與各合作學校協議辦理。

● 出發期程：

本(113)學年度之跨國雙聯學制申請作業，將選出114-1(2025年秋季)或114-2(2026年春季)學期出發之雙聯學位生。

● 合作學校及基本語言能力要求：

國家	學校名稱	語言能力要求
法國 (France)	法國雷恩商學院 (Rennes School of Business)	雅思(IELTS) 6.0 分或多益(TOEIC) 750 分或托福(TOEFL) 80 分以上
瑞士 (Switzerland)	瑞士工商酒店管理學院 (Business and Hotel Management School; BHMS)	雅思(IELTS) 6.0 分以上或其他測驗同等能力

● 甄選重要時程表：

學期週別	日期	事項
第 3 週	113.09.23 (一)	簡章公告－報名資料收件開始
第 12 週	113.11.29 (五)	報名資料收件截止
第 13-14 週	113.12.02 (一) -13 (五)	院內初審－資料書審及面試甄選
第 15 週	113.12.20 (五)	院內初審正取結果公告
第 16 週	113.12.27 (五)	正取者繳交義務及錄取同意書

*以上時程可能依情況調整；院內初審流程完成後，將提供各合作校正取名單，以利後續相關事宜。

● 申請流程：

收件期間：113 年 9 月 23 日 (一) 起至 11 月 29 日 (五) 止下午 17:00 前

一、請備妥以下紙本申請文件(依序排列)：

- (一) 個人申請資料表一份(須完成紙本欄位簽章)，檔案可至 [AACSB 認證辦公室網站](#) 下載。
- (二) 目前在學之本院學士班、碩士班或博士班英文成績單(歷年標準版)影本各一份。請向本校註冊課務組申請後複印，並繳交影本。
- (三) 家長同意書／本人確認書正本一份(須印出簽章)，檔案可至 [AACSB 認證辦公室網站](#) 下載。
- (四) 語言能力檢定證明(依申請學校之試種要求)。

(五) 其他有助於甄選資格審查之資料(非必要)。

二、前述紙本申請文件請依次序排列，以**長尾夾固定(無須訂書針或膠裝等特殊裝訂)**後，繳交至管理學院 AACSB 認證辦公室(第三教學大樓八樓 T30801A 室)。

● **甄選評比項目：**

選薦成績(含書面成績及面試成績)以兩部分總分結果排定優先順序；如有同分，以書面審查分數排序。

● **申請注意事項：**

一、申請前—

- (一) 如欲了解合作學校詳情，可參考本公告檢附之合作學校概況介紹與課程表，或自行至各校網站—[法國雷恩商學院官網](#)／[雷恩商學院台灣校友會官網](#)或[瑞士工商酒店管理學院官網](#)查詢。
- (二) 申請前，請先確認赴外修讀時的學籍狀態，若有延畢或學分調整之狀況，建議請先與所屬學系取得共識後再提出申請。
- (三) 因突發疫情、動亂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有可能會發生雙聯生資格被迫取消、延期、或更改出發期程等異動狀況，敬請審慎思考。

二、申請與甄選階段—

- (一) 申請人建議選修語文教育中心開設之交換生英語加強課程，開課期程為本學年度下學期第 1 週至第 9 週，每週第 5 節或晚間第 11-12 節時段，實際開課時段請留意語文教育中心公告。
- (二) 申請人請於收件截止前繳齊相關申請文件，恕不受理申請文件補繳。
- (三) 雙聯生甄選將由管理學院籌組遴選小組，進行雙聯生申請資料之書面審查及面試甄選。
- (四) 甄選結果公告後，請於一星期內繳交院級雙聯生「應履行之義務同意書」以及「錄取同意書」，如因故無法赴外研修者，請繳交「放棄聲明書」。申請人不得擅自交換、更改錄取資格，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志願或擅自更改分發結果，否則視同棄權。

三、錄取後—

- (一) 所有通過院內初審之同學，尚需接受合作學校之審核，並由合作學校決定錄取與否。
- (二) 相關入學資格仍需以合作學校提供之「入學通知」為憑，並據以辦理出國相關手續。
- (三) 所有最終錄取之同學皆須自行辦理簽證、選課、學分抵免、機票及保險等個人事宜。
- (四) 赴外研修期間需自行負責住宿，部份合作學校之校區提供校內／外宿舍線上申請(於抵達前完成)，住宿費用及相關資訊請參考各校公告之內容。
- (五) 錄取者有義務擔任未來院內雙聯生業務諮詢，並提供文字／照片記錄或協助錄製短片，以作為學院招生宣傳或推廣跨國研修計畫等服務工作。
- (六) 獎學金：錄取雙聯生資格者，可申請本校國際處學生國際學術交流獎補助金或教育部學海飛颺或學海惜珠獎學金(需依國際處公告時程完成申請)；而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以僑生身分入學者，以及前往學校位於大陸港澳地區者，不符合教育部學海系列獎學金領取資格。

●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簡章內容、規劃日程如有任何異動，將依實際情況為主。
- (二) 若有未盡事宜，徑依本校及本院赴國外修讀雙聯學位生作業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聯絡窗口：若有相關問題，歡迎洽詢管理學院 AACSB 認證辦公室(第三教學大樓八樓 T30801A 室)，電子信箱：lshung@mail.cjcu.edu.tw，電話：06-2785123 分機 2011。